

让宜城因一泓清水更宜居

潘天庆

今年安庆市“河湖长+检察长”机制将聚焦六大方面，强化信息共享、联合巡查、案件会商、挂牌督办，推动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司法有效衔接，促进河湖系统保护和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安庆晚报》5月13日)



资料图片

安庆是一座水资源丰富的城市，拥有华阳、武昌、菜子、破罡四大湖，还有56条中小河流、653座水库。这些河流湖泊，既滋养着城市的生产生活，也塑造了宜城的独特魅力。为保护这些丰富的水资源，我市率先实施了河湖长制，又以“河湖长+检察长”携手机制，聚焦六大方面，推动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司法有效衔接，严厉打击涉水违法犯罪行为，以形成保护水生态环境的工作合力，实现水长治。这一携手共治、推深做实河湖长制的又一举措，为宜城因一泓清水更宜居提供了新的保障，值得期待！

现实已告诉我们，没有优良的水环境，城市的发展就无从谈起。我市实施了一系列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已构建一城活水生态网。在这一新的起点上，我们还需要加强防范，并进行“回头看”。是否还有不法分子在非法采砂，在向长江、河湖非法倾倒、排放污染物行为？是否做

到了水污染治理的标本兼治，不会出现反复？这都要携手认真研究，持续跟踪。要继续坚持系统治水、科学治水、精准治水。要强化信息共享、联合巡查、案件会商、挂牌督办，以携手共治实现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司法有效衔接，严厉打击涉水违法犯罪行为，构筑起严密的监管网络。要全面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以咬住“责任”不松口，抓住“问责”不撒手，将河湖长责任落在实处，体现出政府把“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作为基本原则，把“生态保护修复作为核心任务”的公信力和决心，以激发河湖长们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

需要强调的是，携手共治让宜城因一泓清水更宜居，要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对那些破坏水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提起公益诉讼，解决一批涉河湖重点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让公益诉讼成为水环境治理的一大利器。对那些污染水环境的违法行为，定

能起到一定的警示和震慑作用，同时也最直接地表明了水生态红线是不能逾越的“雷池”。试想，一旦涉事企业或水污染环境者知道自己可能惹上牢狱之灾，还要面对数十万到数百万甚至更高的生态损害赔偿，他们还敢破坏水资源吗？这种以刚性制度来刚性执行，可以确保实现“水长治”，可以促进河湖系统保护和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也能形成从上到下齐抓共管的体系与全市上下共同守护青山绿水的合力。如此持之以恒，我们宜城就能持续的拥有这一泓清水而更加宜居。



合力守护安庆绿水碧波

艾才国

“河湖长+检察长”，是我市在“河湖长”制基础上主动做“加法”的有益探索。在这道“加法”题中，检察机关决不是扮演着可有可无的“锦上添花”角色，而是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有效破解河湖治理难题，形成水污染“共治”合力的全新探索。仅2021年，我市“河湖长+检察长”机制高效运行，受理涉河湖案件线索就达120余件、立案90余件，解决了一批涉河湖重点难点痛点堵点问题，配合之默契、行动之迅速、效果之显著，可圈可点。

方向对了，一切努力都值得期待。“河湖长+检察长”制要想走深走实，一方面，要奏响“协

同曲”。河湖长、检察长“携手并肩”，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信息互通共享，定期通报情况；实施联合巡查和联合督查，共同开展“护河（湖）”行动；另一方面，要提高“办案率”。建立涉河（湖）案件线索双向移送机制，河湖长对于发现的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及时移交给检察机关，检察机关在巡查和督查过程中发现问题的，通过口头建议和发出公益诉讼前“检察建议书”督促整改。通过建立办案协作互动机制，对损害公共利益的涉水领域的违法行为快查快处，形成威慑。

有压力才有动力。“河湖长+检察长”“双长制”不是一个空头

衔，而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其关键在于将责任制压紧压实、落地落细。为此，制定并出台《“河湖长+检察长”考核奖惩制度》，客观公正地评价“双长制”履职情况，推动形成“河湖长+检察长”在治水上“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责任链条，才能形成“河湖长+检察长”“1+1>2”的效果。

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让我们沿着“河湖长+检察长”“双长制”坚定走下去，以此带来河湖治理上的“乘数效应”，努力实现“水清岸绿、鱼翔浅底、水草丰美、白鹭成群”的美好愿景。

高质量铺就 乡村振兴致富路 添劲

今年，我市将以“提档、深通、联网”为重点，实施县乡公路升级改造，全年将实施完成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工程799.952公里，不断提升农村地区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服务和支撑乡村振兴。(《安庆晚报》5月11日)

“要致富，先修路。”这句话形象地表明，只有进一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让乡村振兴物流人流的“毛细血管”更加畅通无阻，我们就能高质量铺就乡村振兴的致富路。

通过近年来乡村公路建设，我市沉睡于乡野山间的好山好水好风光被唤醒，曾经偏僻穷困的乡村，成为了宜居宜业的美丽家园。一个个景点因路而美，一座座村落因路勃兴，一户户百姓因路致富。借助四通八达的农村公路，乡村特色农产品与特色乡土文化得以更好地呈现在游客面前。“城货下乡、山货进城、电商进村、快递入户”的美好梦想也得以实现。

路通了，村民出行快捷了，孩子上学、老人看病也方便了，许多乡村的整体面貌为之焕然一新，让不少人走出乡村追寻梦想，也让更多返乡创业者书写精彩人生……农村公路给乡村带来的新生活、新产业、新气象，让广大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更充实更可持续。

但毋庸讳言，我市部分农村公路情况和服务效能，与乡村振兴的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如在山区、偏远乡村修建的部分乡村公路等级较低，弯道多，路面窄，道路条件不好；在少数乡镇，客运、货运、邮政、快递等功能离农村群众的需求还有距离。我们必须在全年实施完成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工程近800公里的同时，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农村公路建好、管好、用好、维护好的长效机制，以“四好农村路”高质量铺就乡村振兴的致富路。

高质量铺就乡村振兴致富路，事关农村生产生活、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与乡村振兴大局，需要我们在继续巩固深化农村公路“县、乡、村”三级路长制，推进“路长”+“检察长”机制的同时，建立一支强有力的乡村道路专管队伍，对农村公路实行长效管理。还应引入“互联网+”理念，通过开发专属手机APP，将日常巡查中发现的问题上传至云服务器，实现对管养道路的实时监管和问题处理，使农村公路实现联网管理，让农村公路“畅安舒美”。